



年

2003

中国短篇小说经典

吴义勤

编选

山东文艺出版社



年

2003

中国短篇小说经典

吴义勤

编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3年中国短篇小说经典. 吴义勤编选. —济南: 山东文艺出版社, 2004.2

ISBN 7-5329-2275-8

I. 2… II. 吴…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11273 号

主管部门	山东出版集团
集团网址	www.sdpress.com.cn
出版发行	山东文艺出版社
电子邮箱	sdwy@sdpress.com.cn
地 址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
版 次	2004 年 2 月第 1 版 200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 14.25 插页 / 4 千字 / 328
印 数	1—5000
定 价	22.00 元

前言

我们该为“经典”做些什么？

吴义勤

在当今时代，对经典的追怀和崇拜正在演变为一种象征性的精神行为，人们幻想着通过对经典的回忆与抚摸，来抵抗日益世俗和商业化的物质潮流。在这一过程中，一方面，经典作为人类文学史和文明史的基石与本源，其价值得到了充分的认同与阐扬，另一方面，经典的神圣化与神秘化又构成了对于当下文学不自觉的遮蔽和否定。可以说，如何面对和正确理解“经典”正是当代中国文学必须正视的一个问题。

什么是经典呢？就人类的文学史而言，“经典”似乎是一个约定俗成的概念，它是人类历史上那些杰出、伟大、震撼人心的文学作品的指称。通常的意义上，经典常常是后代“追认”的，它意味着后人对前代文学作品的一种评价。经典的标准也不是僵化、固定的，政治、思想、文化、历史、艺术、美学等等因素都可能在某种特殊的历史条件下成为命名“经典”的原因或标准。但是，“经典”的这种产生方式又极容易让人形成一种错觉，即“经典”仿佛总是过去时、历时态的，它好像与当代没有什么关系，当代人不能代替后人命名当代“经典”，当代人所能做的就是对过去“经典”的缅怀和回忆。这种错觉的一个直接后果，就是在“经典”问题上的厚古薄今和轻视当代，似乎

没有人敢于理直气壮地对当代文学作品进行“经典”的命名，甚至还有人认为当代人连写当代史的权利都没有。

然而，后人的命名就比同代人更可信吗？我当然相信时间的力量，相信时间会把许多污垢和灰尘荡涤干净，相信时间会让我们更清楚地看清模糊的、被掩盖的真相，但我怀疑，时间同时也会使文学的现场感和鲜活性受到磨损与侵蚀，甚至时间本身也难逃意识形态的污染。我不相信后人对我们身处时代“考古”式的阐释会比我们亲历的“经验”更可靠，也不相信，后人对我们身处时代文学的理解会比我们亲历者更准确。我觉得，一部被后代命名为“经典”的作品，在它所处的时代也一定会是被认可为“经典”的作品，我不相信，在当代默默无闻的作品在后代会被“考古”挖掘为“经典”。也许有人会举张爱玲、钱钟书、沈从文的例子，但我要说的是，他们的文学价值早在他们生活的时代就已被认可了，只不过建国后很长时间由于意识形态的原因，我们的文学史不允许谈及他们罢了。

这里其实就涉及到了我们编选这套书的目的。我认为，文学的经典化过程，既是一个历史化的过程，又更是一个当代化的过程。文学的经典化时时刻刻都在进行着，它需要当代人的积极参与和实践。文学的经典不是由某一个“权威”命名的，而是由一个时代所有的阅读者共同命名的，可以说，每一个阅读者都是一个命名者，他都有命名的“权力”。而作为一个文学研究者或一个文学出版者，参与当代文学的进程，参与当代文学经典的筛选、淘洗和确立过程，正是一种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使命。事实上，我和山东文艺出版社的路英

勇社长正是出于这种对“经典”的共识,才决定策划和出版这套书的,我们计划每年编选一本“中篇小说经典”和“短篇小说经典”,并以存目的方式附录“长篇小说经典”,我们希望通过我们的努力真实同步地再现二十一世纪中国文学“经典化”的进程,充分展现二十一世纪中国文学的业绩,并真正把“经典”由“过去时”还原为“现在进行时”,切实地为二十一世纪中国文学的“经典化”作出自己的贡献。与时下各种版本的“小说选”或“小说排行榜”不同,我们不羞羞答答地使用“最佳小说”之类的字眼,而是直接了当、理直气壮地使用了“经典”这个范畴。我觉得,我们每一个作家都首先应该有追求“经典”的勇气。我承认,我们的选择标准难免个人化、主观化的局限,也不认为我们所选择的“经典”就是十全十美的,更不幻想我们的审美判断和“经典”命名会得到所有人的认同,而由于阅读视野和版面等方面的原因,“遗珠之憾”更是不可避免,但我们至少可以无愧地说,我们对美和艺术是虔诚的,我们是忠实于我们对艺术和美的感觉与判断的,我们对“经典”的择取是把审美和艺术放在第一位的。说到底,“经典”是主观的,“经典”的确立是一个持续不断的“过程”,“经典”的价值是逐步呈现的,对于一部经典作品来说,它的当代认可、当代评价是不可或缺的。尽管这种认可和评价也许有偏颇,但是没有这种认可和评价,它就无法从浩如烟海的文本世界中突围而出,它就会永久地被埋没。从这个意义上说,在当代任何一部能够被阅读、谈论的文本都是幸运的,这是它变成“经典”的必要洗礼和必然路径,本套书所提供的同样是这种路径,我们所选的作品就是我们

所认可的“经典”，他们完全可以毫无愧色地进入“经典”的殿堂，接受当代人或者后来者的批评或朝拜。

目 录

木匠和狗	莫言(《收获》03.5)	1
许蒂	张炜(《上海文学》03.7)	19
逃跑	铁凝(《北京文学》03.3)	28
骑兵	苏童(《钟山》03.1)	41
戒指花	格非(《天涯》03.2)	57
朋友	余华(《小说界》03.2)	71
作为男人	刘庆邦(《钟山》03.3)	84
我儿参军了	叶弥(《上海文学》03.7)	102
一匹马两个人	迟子建(《收获》03.1)	115
疙瘩山	石舒清(《花城》03.2)	133
爱到死	荆歌(《花城》03.3)	146
茄子	戴来(《人民文学》03.6)	179
石头的暑假	魏微(《收获》03.3)	195
娘家风俗	晓苏(《山花》03.4)	207
四棵树	红柯(《上海文学》03.8)	222
非卖品	刘建东(《青年文学》03.1)	238
重重跌倒	潘向黎(《青年文学》03.5)	252
公鸡的寓言	刘玉栋(《长城》03.4)	261

冯积粮	王方晨(《山花》03.3)	276
婚俗二题	张学东(《朔方》03.10)	300
魔术鸟	老虎(《天涯》03.1)	326
白胭脂	何大草(《人民文学》03.4)	343
十七岁的愚人节	黄梵(《作家》03.1)	365
莫莫格	金仁顺(《人民文学》03.10)	382
渡口	纪尘(《红豆》03.2)	398
制造威信	王怀宇(《春风》03.3)	418
兔子死了	马枋(《当代小说》03.5)	430

木 匠 和 狗

莫 言

钻圈的爷爷是个木匠，钻圈的爹也是个木匠。钻圈在那三间地上铺满了锯末和刨花的厢房里长大，那是爷爷和爹工作的地方。村子里有个闲汉管大爷，经常到这里来站。站在墙旮旯里，两条腿罗圈着，形成一个圈。袖着手，胳膊形成一个圈。管大爷看钻圈爷爷和钻圈爹忙，眼睛不停地眨着，脸上带着笑。外边寒风凛冽，房檐上挂着冰凌。一根冰凌断裂，落到房檐下的铁桶里，发出响亮的声音。厢房里弥漫着烘烤木材的香气。钻圈爷爷和钻圈爹出大力，流大汗，只穿着一件单褂子推刨子。欸——欸——欸——，散发着清香的刨花，从刨子上弯曲着飞出来，落到了地上还在弯曲，变成一个又一个圈。如果碰上了树疤，刨子的运动就不会那样顺畅。通常是在树疤那地方顿一下，刀子发出尖锐的声响。然后将全身的气力运到双臂上，稍退，猛进，欸地过去了，半段刨花和一些坚硬的木屑飞出来。管大爷感叹地说：“果然是‘泥瓦匠怕沙，木匠怕树疤’啊！”

爹抬起头来瞅他一眼，爷爷连头都不抬。钻圈感到爷爷和爹都不欢迎管大爷，但他每天都来，来了就站在墙旮旯里，站累了，就蹲下，蹲够了，再站起来。连钻圈一个小孩，也能感到爷爷和爹对他的冷淡，但他好像一点也觉察不到似的。他是个饶舌的人，钻圈曾经猜想这也许就是爷爷和爹不喜欢他的原因，但也未必，因为钻圈记得，有一段时间，管大爷没来这里站班，爷爷和爹脸上那种落寞的表

情。后来管大爷又出现在墙旮旯里，爷爷将一个用麦秸草编成的墩子，踢到他的面前，嘴巴没有说什么，鼻子哼了一声。“来了吗？”爹问，“您可是好久没来了。”蹲着的管大爷立即将草墩子拉过去，塞在屁股底下，嘴里也没有说什么，但脸上却是很感激的表情。好像是为了感激爷爷的恩赐，他对钻圈说：“贤侄，我给你讲个木匠与狗的故事吧。”

在这个故事里，那个木匠和他的狗，与两只狼进行了殊死的搏斗，狼死了，狗也死了，木匠没死，但受了重伤。狼的惨白的牙齿，狼的磷火一样的眼睛，狗脖子上耸起的长毛，狗喉咙里发出的低沉的咆哮，白色的月光，黑黢黢的松树林子，绿油油的血……诸多的印象留在钻圈的脑海里，一辈子没有消逝。

管大爷身材很高，腰板不太直溜。三角眼，尖下颌，脖子很长，有点鸟的样子。一个很大的喉结，随着他说话上下滑动。他头上戴着一顶“三片瓦”毡帽，样子很滑稽。提起管大爷，钻圈总是先想起这顶毡帽，然后才想起其他。这样式的毡帽现在见不到了。管大爷作古许多年了。钻圈爷爷去世许多年了。钻圈爹已经八十岁了。钻圈也两鬓斑白了。爹健在，钻圈不敢言老，但他感觉到自己已经老了。钻圈把许多事情都忘记了，但管大爷讲过的那些故事和他头上那顶毡帽却牢记在心。

管大爷用脚把眼前的锯末子和刨花往外推推，从腰里摸出烟包和烟锅，装好烟，拣起一个刨花圈儿，抻开，往前探身，从胶锅子下面引着火，点着烟，吧嗒吧嗒吸几口，用大拇指将烟锅里的烟末往下压压，再吸两口，两道浓浓的烟雾，从他的鼻孔里直直地喷出来。他清清嗓子，提高了嗓门，小眼睛直盯着钻圈，亮晶晶的，很有神采，说：“大侄子，你长大了，一定也是个好木匠。‘龙王的儿子会凫水’嘛！”

钻圈听到爷爷咳嗽了一声。钻圈知道爷爷对爹的木匠手艺很不

满意,对自己,更不会抱什么希望。爷爷咳嗽,是表示对管大爷的恭维话的反感。

管大爷说:“五行八作中,最了不起的就是木匠。木匠都是心灵手巧的人。你想想,能把一棵棵的树,变成桌子、板凳、风箱、门、管、箱、柜……还有棺材,这个世界上,谁能不死?死了谁能不用棺材?所以,谁也离不开木匠。”

爷爷冷冷地说:“一大些用草席卷出去的,也有用狗肚子装了去的。”

“那是,那是。”管大爷忙顺着爷爷的话茬儿说,“我是说个大概,大多数人还是需要一口棺材的。当然棺材与棺材大不一样,有柏木的,有柳木的,有四寸厚的,有半寸厚的。我将来死了,只求二叔和大弟用下脚料给钉个薄木匣子就行了。”

“您这是说的哪里的话?”爹说,“赶明儿大哥发了财,用五寸厚的柏木板做寿器时,别嫌我们手艺差另请高明就行了。”

“我要是发了财,”管大爷目光炯炯地说,“第一件事就是去关东买两方红松板,请大弟和二叔去给我做。我一天三顿饭管着你们。早晨,每人一碗荷包蛋,香油饅子尽着吃。中午和晚上,最次不济也是四个冷盘八个热碗,咱没有驼蹄熊掌,但鸡鸭鱼肉还是有的;咱没有玉液琼浆,但二锅头老黄酒还是可以管够的。二叔您也不用自己下手,找几个帮手来,让大弟领着头干,您在旁边给长着点眼色就行了。做成了寿器,我要站在上边,唱一段大戏:一马离了西凉界——然后放一挂八百头的鞭炮,还要大宴宾客,二叔和大弟,自然请坐上席——可是,我这副尖嘴猴腮的模样,这辈子还能发财吗?”

“怎么不能发财?您怎么可以自己瞧不起自己呢?”爹说,“没准儿走在街上,就有一块像砖头那般大的金子,从天上掉下来,嘭,砸在您的头上。”

“大弟，你这是咒我死呢！”管大爷道，“寸金寸斤，砖头大的一块金子，少说也有一百斤，砸在头上，还不得脑浆迸裂？即便运气好活着，也是个废人。这样的财我还是不发为好，就让我这样穷下去吧。”

“其实您也不穷。”爹说，“人，不到讨饭就不要说穷。您瞧您，穿着厚厚的棉袄，戴着八成新的毡帽，我们弯着腰出大力，您抽着烟说闲话，我们都不敢说穷，您怎么可以说穷？”

爷爷瞪了爹一眼，说：“干活吧！”

爷爷一开口，爹就闭了嘴。场面有点僵。钻圈瞅着房檐下那些亮晶晶的冰凌，不由得叹了一口气。

“小孩叹气，世道不济。”管大爷说，“大侄子，你不要叹气了，我给你再讲个木匠和狗的故事吧，听完了这个故事，你就欢气了。桥头村有个木匠，姓李，人称李大个子——没准二叔和大弟还认识他，他也算是个有名的细木匠，跟二叔虽然不能比，但除了二叔，也就无人能跟他相比了——我这样说大弟你可别不高兴。”

“我是个劈柴木匠，只能干点粗拉活儿。”爹笑着说，“您尽管说。”

“李大个子早年死了女人，再也没有续弦，好多人上门给他提亲，都被他一口回绝。大家都猜不透他的心思。他养着一条公狗，黑狗，真黑，仿佛从墨池子里捞上来的。都说黑狗能辟邪，但这条狗本身就邪性。去年冬天我去赶柏城集，亲眼见到过这个狗东西，蹲在李大个子背后，两个黄眼珠子骨碌骨碌转悠，好像在算计什么。那天是最冷的一天，刮着白毛风，电线杆子上的电线呜呜地响，树上的枝条嚓嚓地响，河沟里的冰叭叭地响。有很多小鸟飞着飞着就掉下来了，掉在地上立马就成了冰疙瘩。”

“没让那些鸟把您的头砸破？”爹低着头，一边干活一边问。

“大弟，”管大爷笑着说，“你是在奚落我，你以为我是在撒谎。去

年最冷那天,就是腊月二十二,辞灶前一天,县广播电台预报说是零下三十二度,是一百年来最低的温度纪录。其实他们也是在瞎咧咧,气象预报,是共产党来了才有的事。一百年,一百年都回到大清朝去了。那个时代,还没发明温度表呢。”

“不要小看了古人!”爷爷冷冷地说,“钦天监不是吃闲饭的。他们能算出黄历,能算出兴衰,还算不出个温度?”

“二叔说得对,”管大爷说,“钦天监里的人,都是半神,像那个张天师,前算五百年,后算五百年,算个温度不在话下。那天反正是够冷的,从咱们村到柏城集,只有十里路,我就捡了二十多只小鸟。有麻雀,有云雀,有鹌鹑,还有两只斑鸠。斑鸠,为什么叫斑鸠?因为它上午半斤重,下午九两重,斑鸠,半九也。我把捡来的小鸟揣在怀里,想给它们点热度把它们救活。我爹生前是捕鸟的,二叔知道,大弟也知道。那扇捕鸟的大网还在我家梁头上搁着呢。我要是把那网扛到南大荒里支起来,一天下来,怎么着还不网它百八十个鸟儿?拿到集上去,怎么着还不卖个十块八块的?要说发财,只要把俺爹的行当捡起来就能发财。但伤天害理、祸害性命的事儿,不能再做了。轮回报应,不敢不信。我是一百个信、一千个信的。俺爹的下场,吓破了我的胆。俺爹一辈子祸害了多少鸟?五万只?十万只?反正是不老少。他从小就跟鸟儿漂上了,七八岁时,用弹弓打,人送外号神弹子管小六。我爹在他们那辈里排行第六。听老人说,我爹能听声打鸟。他根本就不瞄准,听到鸟在树上叫,从怀里摸出弹弓和泥丸,胳膊一伸,嗖的一声,鸟声断绝,鸟儿就从树梢上,啪嗒,掉下来了。玩弹弓玩到十三岁,不过瘾了,开始玩土枪。我爷爷是个大甩手,整天吃大烟,家里的事一概不管,由着我爹折腾。我奶奶反对我爹玩土枪,几次把他的枪放在锅灶里烧毁。但烧了旧的,他就做新的。他无师自通地就把土枪做出来了,而且做得很漂亮。火药也是他自己配的。我奶奶管不

了他,就咒他:小六啊小六,你就作吧,总有一天让这些鸟把你啄死。

“玩了几年枪,还嫌不过瘾,又鬼使神差地学会了结网,没日没夜地结。结好了,扛到小树林子里支起来,网里放上一个鸟圈子,唧唧喳喳地叫唤着,把那些鸟儿诱骗下来,撞在网上。人群里有汉奸,鸟群里有鸟奸。那些鸟圈子就是鸟奸。你想想看,鸟儿们也是有语言的,如果那些鸟圈子告诉那些在天空打转转的鸟儿,说下边是管六的罗网,千万不要下来,下来就没命了,那些鸟儿还能下来吗?鸟圈子一定是骗它们,说下来吧,下来吧,下边有好吃的,好玩的,把那些鸟儿哄骗下来了。由人心见鸟心啊。人里边,也真有坏的。就说前街孙成良,他还是我的表弟呢,要紧的亲戚。前几年我跟他一起去赶柏城集,走得早,看不清路。他走在前,一脚踩到一堆屎上,跌了一跤。按说他应该提我一个醒,但他不吭气,悄悄爬起来,继续往前走。我在后边,也跟着踩了屎,跌了一跤。我说表弟,你既然踩了屎,跌了跤,为什么不提我一个醒?他说,我为什么要提醒你?我要提醒你,我的屎不是白踩了吗?我的跤不是白跌了吗?你说这人的心怎么这样呢?”

“我爹天生是鸟儿们的敌人,杀起鸟儿来决不手软。他把那些鸟儿从网上摘下来时,顺手就捏断了它们的脖子,扔在腰间的布袋里。那个布袋在他的胯下鼓鼓囊囊地低垂着,他的脸上蒙着一层通红的阳光。我没有亲眼看到过我爹捉鸟时的样子,但我的脑子里总是浮现出我爹捉鸟时的景象。我爹捉鸟,起初是为了自己吃。小时候他就会弄着吃,听说是跟着叫花子学的,找块泥巴把鸟儿糊起来,放在锅灶下的余火里,一会儿就熟了。把泥巴敲开,香气就散发出来。这样的香气连我奶奶也馋,但她信佛,吃素。信佛吃素的奶奶竟然生养出一个鸟儿的煞星。如果那些死鸟的魂儿上天去告状,我奶奶难免受到牵连。我爹后来就成了一个靠鸟儿吃饭的人。鸟肉虽香,但也不能

天天吃。人是杂食动物，总要吃点五谷杂粮才能活下去。我爹别无长技，别的事情他也不想干，庄稼地里的活儿他是绝对不会干的。弄鸟儿，是他的职业是他的特长也是他的爱好。说起来，我爹一辈子，干了自己愿意干的事，也是造化匪浅。我爷爷死后，我爹要养家糊口，就把捕获的鸟儿拿到集上去卖。到了集上，把腰间的布袋解开，把鸟儿往地上一倒，几百只死鸟堆成一堆，什么鸟儿都有，花花绿绿的。有的鸟死后还把舌头吐出来，像吊死鬼一样，既让人害怕，又让人感到可怜。赶集的人走到我爹面前，都要往那堆死鸟上看几眼。有摇头叹息的，有骂的：管六，你就造孽吧。对鸟儿最感兴趣的还是孩子。每次我爹把鸟儿摊在地上，就有几个小男孩围上来看。先是站着看，看着看着就蹲下来。先是不敢动手，看着看着手就痒了，黑乎乎的指头勾勾着，伸到鸟堆上，戳那些鸟。越戳越大胆，就翻腾起来，似乎要从里边找到一个活的。我爹抄着手站着，低头看着这些噙着鼻涕的孩子，脸上是悲伤的表情。我爹心中的想法，任谁也猜不透的。他是身怀绝技啊。如果是退回去几百年，还没把洋枪洋炮发明出来的年代，我爹靠着那一手打弹弓的神技，就可能被皇上招了去，当一个贴身的侍卫。就算时运不济没给皇上当侍卫，给大官大员们，譬如包青天那样的大官，当一个护卫，王朝马汉，孟良焦赞，那是绝对的没有问题的吧？就算连王朝马汉孟良焦赞也当不了，往难听里说，当一个绿林好汉，占山为王总是可以的吧？你们想想，那么小的鸟儿，我爹一抬手，就应声而落，要是让他用弹子去打人，想打右眼，绝对打不了左眼。人的眼睛，是最最要紧的，哪怕你有天大的本事，满身的武功，比牛还要大的力气，但只要把你的眼睛打瞎了，你也就完蛋了。我爹真是生不逢时啊。生不逢时的人，对那些有权有势的人，总是冷眼相对。你有权，你有势，那是你运气好，不是靠真本事挣来的，我爹最瞧不起这些人。你有权有势，我不尿你那一壶。生不逢时的人对小孩子

是最好的。身怀绝技的人都是有孩子气的，跟小孩特别的亲。我爹身边，总是有一些小男孩跟着。许多男孩，都打心里羡慕我，羡慕我有这样一个身怀绝技的爹，跟着这样一个爹可以天天吃到精美的野味。走兽不如水族，水族不如飞禽。摆在我爹面前这些鸟儿可都是飞禽。有麻雀，有黄鹂，有交嘴，有绣眼，有树莺，还有许多叫不出名字的小鸟。我爹自然是能叫出来的。那些蹲在鸟堆前的孩子，用小手捏着鸟儿的翅膀或是鸟儿的腿儿，仰脸看着我爹：大爷，这是什么鸟儿？黄雀。然后提起另外一只：这只是什么鸟儿？灰雀。这只呢？虎皮雀。这是腊嘴，这是白头翁，这是窜窜鸡，这是灰鹌鹑，这是五道眉，这是麦鸡……孩子们的问题很多，我爹有时候很耐心地回答，有时候根本不理睬他们。我爹面前，尽管围着许多孩子，但他的鸟，其实很难卖。人们并不知道如何把这些东西处理成可食的美味。鸟卖不出去，时间长了，就臭了。在鸟儿没有臭之前，我爹还是满怀着把它们卖出去的希望，背着它们去赶集，但一旦它们臭了之后，就只好埋掉，埋在我家房后那片酸枣棵子里。那些酸枣，原本是灌木，因为吸收了死鸟的营养，长得比房脊还高，成了大树。到了深秋，果实累累，一片紫红，煞是好看。有一个挖药材的陈三，用竿子敲打酸枣树，每次都弄好几麻袋，卖到土产公司，听说卖了不少钱。他是个有良心的人，每年春节，都要送我爹一瓶好酒，说六叔啊，这是感谢你的那些死鸟呢。酸枣树丛里，有好几窝野兔子，其中有一只老兔子，狡猾极了，正是：人老奸，驴老滑，兔子老了鹰难拿。这个老兔子，毁了好几个鹰。你知道那些鹰是怎么毁的吗？那个老兔子的窝门口，有两棵小酸枣，老兔子看到鹰来了，就用前爪扶着酸枣棵子，等待着鹰往下扑。鹰扑下来，老兔子不慌不忙地把那两棵酸枣一摇晃，枝条上的尖针，就把鹰的眼睛扎瞎了。我爹用他的鸟网，经常能网到鹰。我们这地场，鹰有多种，最大的鹰，就像老母鸡那么大。鹰的肉，不怎么好